

证券代码：834938

证券简称：南通通机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承销保荐

南通通机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<b>第一章 总则</b></p> <p>公司注册资本为 2,200 万元人民币，采取发起方式设立。</p> <p><b>第三章 股份</b></p> <p>第十七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2,200 万股，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及其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的比例如下：</p>	<p><b>第一章 总则</b></p> <p>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<b>3,300</b> 万元人民币，采取发起方式设立。</p> <p><b>第二章 股份</b></p> <p>第十七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<b>3,300</b> 万股，<b>发起人认购</b>的股份数额及其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的比例如下：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权益分派。具体情况：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5,875,347.70 元，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2,000,000 股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派送红股 11,000,000 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通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3 日